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2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飞龙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上午 10:00 在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董事会的通知已于 2026 年 11 月 1 日以包括但不限于专人递送、电子邮件、微信、短信和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锋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有效表决票为 9 票。董事会秘书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为进一步匹配安徽航逸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逸科技”）业务发展规划，优化人才激励结构，分层绑定核心技术与业务骨干，更好地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经审慎研究，拟对本次航逸科技增资扩股方案中的参与对象、各增资主体认购额度等相关内容予以优化调整。

本次调整后，飞龙股份拟认购新增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调整为 3,163 万元；芜湖龙航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认购新增注册资本由 1,903 万元调整为 1,550 万元，持股对象仍为航逸科技核心经营团队和骨干人员；芜湖瑞龙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认购新增注册资本由 380 万元调整为 287 万元，

持股对象调整为向航逸科技提供技术、供应链及市场销售配套支持的子公司芜湖飞龙汽车电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公司非车领域核心销售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持股平台西峡县龙逸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再参与航逸科技本次增资扩股。

本次航逸科技增资扩股完成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0,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由100%变更为81.63%。航逸科技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重大变化。

此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度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26年11月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3）。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2026年度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